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8日至2025年03月27日止。

第 7846989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09日

商 标

POPCORN

申 请 人 廷丰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 中国香港九龙观塘开源道48号威利广场15楼3-6室

代理机构 北京中瑶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商业审计；寻找赞助；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